



厦门黄厝海滩 摄影 / 陈博

厦门：牢记嘱托 久久为功 创新构建从山顶到海洋的保护治理大格局

Xiamen: Keep in mind the entrustment, persist in making continuous efforts, and innovate to build a grand pattern of protection and governance ranging from mountaintops to oceans

■文 / 何伯星

厦门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重要孕育地和先行实践地。36年前,时任厦门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的习近平同志以高瞻远瞩的战略眼光,亲自牵头开展“筭筭湖综合治理”,创造性提出“依法治湖、截污处理、清淤筑岸、搞活水体、美化环境”的20字治湖方针,推动昔

日黑臭的筭筭湖成功蝶变为今日的“城市会客厅”;他亲自带领全市人民打响环境资源保卫战,因地制宜地提出“山上戴帽、山下开发”等科学理念;他亲自主持编制《1985—2000年厦门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明确提出“创造良好的生态环境,建设优美、清洁、文明的海港风

景城市”的目标。

36年来,厦门始终坚定不移地按照习近平总书记确立的治湖方针等生态文明前瞻性理念,以筼筹湖综合治理为起点,逐步推进“海域、流域、全域”生态保护修复,把这座海岛小城打造成了“高颜值的生态花园之城”,实现了“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好愿景。厦门先后获得“联合国人居奖”“国际花园城市”“国家环境保护模范城市”“国家生态市”“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国家森林城市”“副省级城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国家级海洋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等28项国家级、国际级生态领域的荣誉。此外,厦门的生态文明建设工作还获得了国务院督查正向激励。筼筹湖和厦门东南部海域分别获评全国美丽河湖、美丽海湾优秀案例。筼筹湖综合治理、五缘湾片区生态修复与综合开发、海上环卫“四化”治理机制等五项做法入选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改革经验推广清单。

36年来,厦门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筼筹湖综合治理为范例,以20字方针为科学指引,循序渐进、久久为功,创新构建了从山顶到海洋的保护治理大格局,实现了从海域到流域再到全域治理的重大转变,探索出一条符合自然规律、顺应人民期待、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科学路径。

一、坚持海域保护治理为先,清淤筑岸、美化环境

坚持以系统观念推进海域保护治理,构建健康海洋生态系统,营造优美湾区人居环境,努力建设“水清滩净、鱼鸥翔集、人海和谐”的美丽海湾。一是退垦还海+破堤开口,率先推进湾区综合治理。自2002年以来,相继实施海沧湾(西海域)、五缘湾、杏林湾、同安湾、马銮湾等5个湾区综合整治与开发工程,全市海域养殖退出25.8万亩(约172平方公里),累计完成清淤量约1.7亿立方米,纳潮量增加1.3亿立方米,形成环绕厦门的“美丽蓝湾”。2010年起,先后实施7座海堤的开堤通海、破堤建桥工程,使厦门东西海域海水时隔半个世纪后再度连通,有效提升海域的环境容量。二是人工修复+自然恢复,系统推进生态保护修复。在筼筹湖、海沧湾、同安湾等宜林海域科学实施红树林修复工程,红树林面积增加到173.9公顷,下潭尾红树林成为金砖国家领导人第九次会晤“碳中和林”。实施观音山、鼓浪屿、会展中心、五通至长尾礁岸段等沙滩修

复工程,沙滩总面积达240万平方米。建立厦门珍稀海洋物种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出台《厦门中华白海豚保护规定》,中华白海豚种群数量增加至80多头。三是海上环卫+岸滩保洁,常态开展海漂垃圾治理。创新建立制度化、常态化、系统化、信息化的海漂垃圾治理机制。设立海上环卫站,对230平方公里近岸海域全覆盖保洁。组建580人的各区海域海岸线保洁队伍,每日对62个岸段的垃圾进行收集处理。建设海漂垃圾监测预警预报系统,每日预测预报厦门海域入海垃圾漂移轨迹及分布区域。经过不懈努力,至2023年,厦门市海漂垃圾密度为96.63平方米/千米,为全省最低水平;近岸海域15个国控点位水质优良(I、II类)面积比例达86.2%,较2016年提高20.4个百分点。

二、坚持流域保护治理为要,截污处理、搞活水体

坚持陆海统筹、河海共治,构建从末端到源头的全链条治理体系,努力打造“清水绿岸、鱼翔浅底”的美丽河湖。一是从提升能力到正本清源。实施污水处理能力提升“三个一百”行动,2020年以来,新增投资170.9亿元,新(改、扩)建16座水质净化厂,新增污水处理能力120.5万吨/日,新建改造污水管道688公里。全面推进建成区排水管网正本清源改造,形成“溯源排查、正本清源、排水管理进小区”三步走模式,已完成正本清源改造304.2平方千米,占全市建成区面积的78.1%。全市城镇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提高至87.7%,集中处理率达100%,全面提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的做法入选全国“督察成效”典型案例。二是从排口截污到系统施治。把牢陆源污染入海最后关口,全面实施入海排放口“查、测、溯、治、管”。全市域排查,坚持“有口必查”,运用徒步+无人机进行全岸线排查,建立412个入海排放口名录;全覆盖检测,设立入海排放口“监测管家”,每月开展入海排放口巡查检测,及时通报问题排放口;全方位溯源,对入海排放口逐一溯源排查,完成排查面积416.6平方千米、排查管网长度22183千米,绘制各区入海排放口问题整治“一张图”;全链条整治,制定“一口一策”整治方案,系统推进排放口整治,2023年12月监测达标率达100%;全过程监管,制定《截流站防汛调度管理规程》,建立闸门启闭标准,最大限度发挥截流设施效用。相关做法被生态环境部向全国推广。三是从综合治理到协同

共治。立足水环境、水生态、水资源协同共治,在全国率先开展小流域综合整治,实现生猪、牛蛙、规模化禽类全面退养和小石材加工厂全面清退,实施全域消除劣V类水体三年行动,完成全市入河排口排查检测和509个入河排口整治,常态化开展全市九条溪流465千米全覆盖管护。投资8.9亿元建成19个项目,调度水质净化厂提标治理后的中水和库水对河道进行生态补水,日补水量达44万立方米。经过不懈努力,全市九条溪流水环境功能区达标率达100%,主要流域国控断面连续4年水质优良率100%,多次荣登全国水质指数排名前30名“红榜”。

三、坚持全域保护治理为本,山上戴帽、山下开发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全面推进全域生态保护治理,多措并举打通生态产品价值转化通道。一是创新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促进源头预防。坚持“梳山理水”,率先绘制全域空间规划“一张蓝图”,构建“一屏一湾十廊”生态安全格局和山海城相融的城市空间格局。深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集成改革,高质量完成全国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与国土空间规划衔接试点工作。划定生态控制线981平方千米,占全市域面积的57.8%,划定生态保护红线288平方千米,占全市陆域面积的17%,划定海洋生态保护红线84平方千米,占全市海域面积的25%,以此合理确定城市发展容量。实施“青山、绿水、碧廊”等工程,有序开展裸露山体

和森林生态修复,推进生态湿地建设与保护,为栗喉蜂虎等鸟类在繁华市区开辟栖息“天堂”。二是实施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助力生态振兴。2021年以来,投入18.4亿元,完成全市1216个自然村污水治理提升工作。制定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技术导则,坚持雨污分流,采用“三管入户”模式,实现“雨水入河、污水入厂”。提升农村污水治理精细化水平的经验做法被生态环境部列为示范案例。深入推进化肥减量增效,加强养殖业污染防治,全市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保持在95%以上,规模畜禽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100%。围绕绿化、绿韵、绿态、绿魂等方面,梯度推进“绿盈乡村”建设,在全省率先实现147个村庄“绿盈乡村”全覆盖,莲花镇军营村、白交祠村等多个乡村入选省、乡、村生态振兴典型案例。三是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促进“两山”转化。深入推进生态系统价值核算全国“沿海样板”建设,形成具有厦门特色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模式。筭筭湖综合整治工程、五缘湾片区生态修复与综合开发入选《中国生态修复典型案例集》和首批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典型案例,东南部海域溪头下小渔村成功改造为“中国最浪漫婚纱村”。推广生态环境导向的开发模式和投融资模式,湖里区东部片区EOD项目入选国家级项目库。经过不懈努力,厦门市生态文明指数位居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首位,全市域获评“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成为全国第二个获此殊荣的副省级城市。

下一步,厦门将深学笃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

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守正创新、勇毅前行,进一步完善从山顶到海洋的保护治理大格局,更好地统筹推进高水平保护、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加快建设美丽中国先行示范市,为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中国式现代化探索试验、作出示范,为全球城市海洋生态保护贡献“厦门方案”。

作者介绍:福建省厦门

市生态环境局局长



筭筭湖白鹭 摄影/林铭鸿